

《基本法》话剧比赛决赛暨颁奖礼明日举行

下稿代公民教育委员会发：

由公民教育委员会及民政事务局主办的《基本法》话剧比赛，已选出六队队伍明日（二月八日）进行决赛，角逐冠军殊荣。

决赛暨颁奖礼将于明日下午七时于葵青剧院举行。是次比赛分为中学组和大专及公开组，初赛已于二〇〇七年一月二十一日举行。进入决赛的六队，除角逐有关组别的冠、亚、季军外，还会角逐全场最佳男主角、最佳女主角、最佳剧本及最佳舞台效果四个奖项。

话剧比赛由政制事务局、律政司及教育统筹局协办；香港电台支持及香港话剧团任技术顾问。

自二〇〇四年起，公民教育委员会及民政事务局每年均会安排一项重点活动推广《基本法》。二〇〇六／〇七年度的活动为话剧比赛，目的是以生动手法，透过话剧表演，向市民推广《基本法》，正如是次活动的口号「认识基本法、从舞台出发」。

随着是次活动的启动仪式于二〇〇六年十月展开后，主办单位举办了一个巡回展览向市民推广《基本法》；而接着举行的三场工作坊，则由《基本法》推广督导委员会委员谭惠珠、黃富荣及冯敏威分别与出席人士分享他们对《基本法》的见解。

明日举行的决赛暨颁奖礼，将由公民教育委员会主席彭敬慈博士、民政事务局常任秘书长林郑月娥、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香港区代表谭惠珠、香港话剧团艺术总监毛俊辉，以及是次活动大使苏玉华担任主礼嘉宾。艺人郑融及杨天经为表演嘉宾，而特别嘉宾为汪明荃。

《基本法》话剧比赛的网址为 www.basiclawdrama.hk。

完

2007年2月7日（星期三）